

有人趁夜色到公交站偷倒生活垃圾

城管执法人员迅速破案,并对相关人员予以处罚

□ 见习记者 王葳然

本报讯 每天三次上门收运生活垃圾的环卫保洁服务不用,却选择趁着夜色到公交站亭旁随意丢弃生活垃圾?近日,嘉定区江桥镇嘉怡路近海波路的两个公交站点及周边频繁发生生活垃圾随意丢弃的情况,结合现场巡查人员提供的线索,以及镇城运中心街面监控探头视频追踪,城管执法人员迅速破案,并对相关人员予以处罚。

“这两个公交站最近卫生状况非常差!一袋袋生活垃圾就扔在地上,你们执法部门有没有办法尽快管控处置?”日前,嘉定区江桥镇综合行政执法队“路长制”网格管理队伍负责干部接到了江桥镇市容管理部门和环卫清运公司的执法管理求助。接到这一情况反映后,城管执法人员迅速赶往现

场了解情况。

据江桥镇市容管理部门相关负责人介绍,为了杜绝此类现象,他们曾在公交站亭周边张贴提示告知牌,但未起到实质性作用。为此,江桥镇市容管理工作人员、环卫保洁收运人员会同城管执法队员专门对周边商铺上门告知和宣传相关法规,还走进附近两个社区,对社工和物业人员进行相关宣传告知和业务培训,希望能劝导小区居民和沿街商户将生活垃圾定时定点分类投放。

在临时增派“路长制”管理队员定点值守情况下,公交站附近随意丢弃生活垃圾的现象有所改善。但在今年12月2日晚间10时许,嘉怡路沿街店铺员工趁着夜色将两包生活垃圾丢弃在了公交站的垃圾桶外,值守队员当场劝导,该员工仍拒不改正。值守队员及时向城管执法中队上报情况,

按照执法办案规范要求,将两包垃圾带回城管中队进行证据保存。

“请你看一下,这两包垃圾是不是你店里扔出来的?”12月3日早上9时许,城管执法队员会同市容管理工作人员向涉事商户进行执法问询。面对证据,商户辩称生活垃圾扔在了垃圾桶边上,不属于随意丢弃。城管执法队员对此进行了法规告知,沿街店铺在有环卫保洁公司上门定时定点一日三收的情况下,不向指定的垃圾收运方交运垃圾,也属相关违法行为。

最终,城管执法队员依据《城市生活垃圾管理办法》第十六条及第四十二条的规定,对当事人进行了处罚。当事人表示,将引以为戒,并教育全店员工遵守生活垃圾收运相关规定,做好垃圾分类及定点投放交运工作。

干粉含量不足50%

本市查获伪劣灭火器2000余件

□ 记者 陈颖婷

本报讯 一些不法商家为牟取非法利益,竟在灭火器上动起了“歪脑筋”。近日,在市公安局经侦总队指导下,闵行公安分局经侦支队会同消防、市场监管部门联合破获一起制售伪劣灭火器案件,共查获伪劣灭火器2000余件,涉案金额10余万元。

近期,闵行公安分局经侦支队在联合消防、市场监管部门排查辖区内公共场所的消防器材时,发现辖区内某家居市场内使用的灭火器重量与实际标注不符。后经闵行区消防支队检验,灭火器中的干粉(磷酸二氢铵)含量未达国家规定标准(国标含量为75%),使用后无法及时有效灭火,系伪劣产品。这引起了警方的高度重视,市公安局经侦总队立即指导闵行分局经侦支队立案调查。

经侦查溯源发现,生产厂家系江苏省一家机械制造公司,警方由此逐步查明一条集生产、转运、销售于一体的犯罪链条。

经查,2023年5月以来,犯罪嫌疑人施某、马某等人在经营机械制造公司期间,为进一步提高利润、牟取更多利益,在明知灭火器中干粉国标含量应为75%,且含量不达标无法有效灭火的情况下,仍决定通过降低灭火器中干粉含量来减少生产成本。而后,施某等人指使员工将30%至50%含量干粉直接罐装入灭火器内,以75%含量进行贴牌,并将伪劣商品混杂在合格商品中,以每件50至60元的价格销往上海、江苏等周边省市,其中一部分就流入了前述家居市场,后被及时查控。

在全面查清上述犯罪事实后,警方开展集中收网,现场将包括公司负责人施某等在内的4名主要犯罪嫌疑人抓获归案,并在行政部门协助配合下,查扣伪劣灭火器2000余件。

目前,犯罪嫌疑人施某、马某因涉嫌生产、销售伪劣产品罪被检察机关批准逮捕;另2名犯罪嫌疑人依法被采取取保候审的刑事强制措施,案件正在进一步侦办中。此外,警方正协助相关部门追查其余涉案伪劣灭火器销售流向。



护航

“沪渝蓉高铁制梁场”消隐患

□ 记者 季张颖 通讯员 沈群

本报讯 昨天,上海市公安局崇明分局江派出所组织

民警来到辖区“沪渝蓉高铁制梁场”开展冬季安全大走访。其间,民警对企业的生产设备运作、消防器材设备、内部道

路交通安全、流动人口管理等展开全面排查,力争消除各类可能的安全隐患,护航国家重点工程项目安全有序推进。

让农民工安“薪”返乡 检察在行动

黄浦检察院今年帮助劳动者追回欠薪超154万元

□ 记者 季张颖 通讯员 胡佳瑶

本报讯 为深入贯彻落实“检察护民生”工作要求,扎实开展治理欠薪冬季行动,近日,黄浦区人民检察院携手区人社局、区劳动执法大队,在区内某工地共同开展了一场别开生面的“治理欠薪冬季行动 让农民工安‘薪’返乡”检察开放日活动。记者从黄浦检察院获悉,截至目前,今年该院共

办理支持劳动仲裁案件70件,帮助劳动者追回欠薪超过154万元。

活动现场,检察官们分发了《企业多元债务情形下劳动报酬支付及时性提示函》和《劳务派遣单位主体责任工作指引》手册,并与农民工朋友们亲切交谈,详细询问了他们的工资发放情况和薪酬待遇等问题。同时,通过生动的案例和通俗的语言对手册解读,让

农民工朋友们更直观地了解如何维护自己的合法权益。

记者获悉,黄浦检察院始终关注特殊群体权益保护,以“蓝色支点站”为依托,将支持起诉职能创新拓展至支持劳动仲裁领域,深耕细作,践行“民心检察官”品牌。今年,该院共办理支持劳动仲裁案件70件,帮助劳动者追回欠薪超过154万元。同时,制发了16件社会治理检察建议。

□ 记者 季张颖

本报讯 近期,黄浦公安分局淮海中路派出所与中建一局一公司上海黄浦中海地产建国东路住宅项目党支部联合开展“党建引领‘三所联动’聚合合力 警企共建筑平安”党建共建活动,并同步成立了辖区首个建筑工地“三所联动”纠纷调解室,双方更大力度、更实举措积极践行新时代“枫桥经验”。记者昨天从黄浦公安获悉,建筑工地“三所联动”机制推行以来,主动排查发现并妥善化解各类矛盾纠纷20余起,取得初步成效。

属地淮海中路派出所通过调研发现,以往建筑工地内,部分导致工人激烈争吵甚至引发肢体冲突的纠纷,其原因往往是当事工人在矛盾初起阶段找不到便捷的咨询渠道或解决问题的“正确答案”。对此,派出所民警经常性到工地开展上门走访和治安宣传,向工

地安全负责人和工人宣传建筑工地“三所联动”机制,并在工地各出入口及建设单元醒目处张贴纠纷受理点电话,便于工人咨询相关问题。

9月中旬,工地“三所联动”纠纷调处室接报相邻工地发生的一起纠纷,经了解系该工地马路对面一家锁具经销店投诉称因工地施工打桩,导致其新装修的地砖大面积开裂,提出赔偿要求。但工地施工方组织专业人员上门勘察,发现与锁具经销店周边相邻的店铺均未发生地砖开裂问题,且施工方设计图纸和施工程序均符合行业标准,因此定责和赔偿问题陷入僵局。

淮海中路派出所民警获悉该情况后,立即启动建筑工地“三所联动”机制,驻所律师、人民调解员上门参与调解,其间由民警向当事双方进行客观情况通报。最终,在人民调解员、驻所律师和民警持续努力调解下,双方达成一致,该起纠纷得以化解。

黄浦成立首个建筑工地“三所联动”纠纷调解室